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 2024-063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2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监事反馈意见5份，实收5份。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核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0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34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可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742,500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数量为准），该等事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激励计划》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后续为激励对象办理相关解除限售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

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10名激励对象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和激励对象的一致利益。董事会关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全部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与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45,600股。同时，基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人民币0.2元）和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人民币0.1元）的实施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由4.38元/股调整为4.08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